

广东省科协关于申报2023年度学会学术项目的通知

粤科协学〔2022〕18号

2022-10-10 来源: 省科协学会学术部 【字体: [小](#) [大](#)】

阅读: 174 次

各省科协团体会员:

为贯彻落实《中共广东省委办公厅 广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广东省科协系统深化改革实施方案〉和〈广东省科协所属学会有序承接政府转移职能试点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精神,提升学会学术活动质量和水平,提高学会服务创新和服务社会的能力,根据《广东省科协学会学术项目管理暂行办法》和省财政厅预算编制相关工作要求,现将申报省科协2023年度学会学术项目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项目类型及申报要求

(一) 学术交流项目

1. 岭南科学论坛

项目目标:围绕经济社会发展中具有战略性、基础性、前瞻性、关键性作用的重大科技课题和广东科技创新强省建设战略部署,在引领我省支柱产业、战略性新兴产业以及重点领域高质量发展等方面开展学术交流活动,打造广东科技界高端学术交流平台。

项目数量: 10项

经费额度: 15万元/项

项目周期: 2023年12月31日前完成

通知公告

广东省科协关于申报2023年度学会学术项目

2022-10-10

关于广东省科协海智特聘专家人选的公示

09

转发《中国科协办公厅 农业农村部办公厅关于开展2022年全国农民科学... 2022-09-30

关于授予中山大学中山医学院等10家单位2022-2023年度广东省十佳科普... 2022-09-30

广东省科学技术协会关于转发《中国科协国际合作部关于推荐海智合作机... 2022-09-27

转发中国科协办公厅关于提名第二十五届中国科协求是杰出青年成果转化... 2022-09-23

广东省科协
党校网上
学习平台

科协新闻

广东省科技社团大讲堂(第十二期)开讲 2022-10-08

第一届中国科技青年论坛经济主战场专题分论坛在粤举行 2022-10-08

“中国流动科技馆”广东省巡展惠来站暨文化科技卫生“三下乡”分会场... 2022-10-08

省科协办公室和挂钩科技社团等党支部开展“喜迎二十大、奋进新征程”... 2022-09-28

广东科技界学习贯彻《关于新时代进一步加强科学技术普及工作的意见》... 2022-09-28

申报要求：（1）鼓励各级学会共同承办，与国家级学会、地市科协、学会联合体、领先企业联合承办的项目，以及与各地市产业发展结合开展的项目，同等条件下优先考虑；（2）基础学科领域项目同等条件下优先考虑；（3）举办地限广东省；（4）鼓励在论坛上征集交流论文、技术案例等；鼓励论坛与技术展览、赛事等结合；（5）鼓励线下线上方式结合举行，会期不超过连续3天，线下活动按时间累计规模不少于300人；不同细分领域报告专家不少于3人；（6）各单位限申报1项；（7）提交广东省科协学会学术项目申请书。

其他要求：（1）论坛结束后1个月内梳理与会人员学术观点、相关建议并形成不少于1份产业（学术）发展报告（建议、意见）；（2）论坛结束后1周内按要求提交相关统计数据。

联系人：学会学术部 邓梅，电话：020-83543079

2.科技创新助力工程传播计划

项目目标：按照《岭南科学论坛》管理办法（修订），依托各主流媒体，通过专业的策划组织，对省科协有关学会学术项目进行全媒体传播，打造品牌活动，充分发挥示范引导作用，营造良好的科技创新氛围，进一步提升省科协及相关项目的社会影响力。

项目数量：1项

经费额度：40万元/项

项目周期：2023年12月31日前完成

申报要求：（1）与广东省或国家主流媒体有良好合作关系或有相关项目实施经验者优先考虑；（2）提交广东省科协学会学术项目申请书。

其他要求：（1）按照《岭南科学论坛》管理办法（修订）和《岭南科学论坛》项目实施要求等有关规定，负责对学术项目实行舆论导向审核把关等工作；（2）项目结束后1个月内提交传播数据分析报告；（3）项目相关图文及音视频资料必须统一保存以备后用。

联系人：学会学术部 邓梅，电话：020-83543079

3.第二十一届广东省科协学术活动月开幕式暨主题活动

项目目标：围绕“科技创新引领中国式现代化”主题，采取“1+1+X”模式，即启动仪式+主论坛+若干分论坛，通过“线上+线下”相结合方式，开展多学科、多领域、多行业的综合性学术交流活动，在全省各级科协营造浓厚的学术创新氛围，促进科技经济深度融合，助力我省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项目数量：1项

经费额度：30万元/项

国际建筑机电人工智能大挑战成功举办 2022-09-2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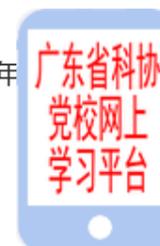
最新图文



广东省科技社团大讲堂（第十二期）开讲



第一届中国科技青年主战场专...



“中国流动科技馆”广东省巡展惠来站...



省科协办公室和挂钩科技社团等党支部...

项目周期：2023年5月31日前完成

申报要求：（1）配合省科协制订学术活动月开幕式方案并组织实施；（2）负责制订主论坛和分论坛方案并组织实施，主论坛邀请高层次报告专家不少于3人，分论坛不少于4场；（3）举办地限地级市，精准对接当地产业发展需求，广泛汇聚各方面人才和科技项目，助力地方政府和企业引才、引智、引项目，引入国家级、省级专业服务团（包括院士工作站、广东省科技专家工作站、省级学会科技服务站），开展技术咨询、建言献策和科技公共服务等活动的优先考虑；（4）鼓励开展技术展览、赛事等形式多样的科技科普活动；（5）鼓励线下线上方式结合举行，会期不少于2天，线下活动按时间累计规模不少于500人；（6）提交广东省科协学会学术项目申请书。

其他要求：按要求收集汇总各省级学会和地市科协2023年度组织开展的各项活动。

联系人：学会学术部 邓梅，电话：020-83543079

（二）学会能力提升工程项目

4.学会公共服务能力提升

项目目标：（1）以科技评估、非公有制经济组织的工程技术领域职称评价和水平评价、标准研制、科技奖励推荐等方面为重点，鼓励科技社团积极承接政府转移职能，拓展科技类公共服务；（2）支持科技社团开展公共服务平台或学术交流平台建设，推动省级学会开展标准化、市场化、信息化的技术创新服务；（3）支持科技社团面向省科协团体会员开展公共服务能力成功案例经验分享交流活动，优势互补拓展科技社团公共服务能力。（4）支持省级学会以“学会科技服务站”为依托，组织科技专家围绕地方产业发展需求，深入开展科技志愿服务，推动科技经济融合。（5）支持省级学会发挥信息资源和人才优势，举办各种形式的创新创业活动，包括但不限于大赛、展示、对接、路演、征集、发布等，开展双创服务活动，打造科协系统服务双创活动品牌。

以上目标可任选一项。

项目数量：16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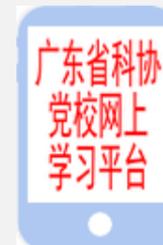
经费额度：5-10万元/项

项目周期：2023年12月31日前完成

申报要求：（1）根据《广东省科协所属学会有序承接政府转移职能试点工作实施方案》和《广东省科协关于印发2020年服务科技经济融合发展行动方案的通知》要求；（2）提交广东省科协学会学术项目申请书。

联系人：学会学术部 郭庭茂，电话：020-83549473

5.广东省科协科技社团综合能力评估和年度报告信息统计



项目目标：对省科协科技社团综合能力进行评估、对省科协所属社会组织年度报告的数据统计和信息整理，合计10万元。

项目数量：1项

经费额度：10万元/项

项目周期：2023年12月31日前完成

申报要求：提交广东省科协学会学术项目申请书。

联系人：学会学术部 郭庭茂，电话：020-83549473

6.秘书长沙龙

项目目标：贯彻落实科协系统深化改革要求，加强省级学会之间的沟通与交流，加强科协对科技社团的政治引领及学会党建工作，推动学会治理结构和治理方式改革，服务创新驱动发展,推动学会发展。支持省级学会承办，全年组织举办2次。

项目数量：1项

经费额度：6万元/项

项目周期：2023年12月31日前完成

申报要求：提交广东省科协学会学术项目申请书。

联系人：学会学术部 郭庭茂，电话：020-83549473

7.粤港澳大湾区工程技术人员专业资格互认

项目目标：推进粤港澳大湾区专业技术人员水平评价及工程师资格互认工作，开展工程师交流活动。

项目数量：1项

经费额度：50万元/项

项目周期：2023年12月31日前完成

申报要求：提交广东省科协学会学术项目申请书。



联系人：学会学术部 郭庭茂，电话：020-83549473

(三) 助力工程项目

8.南粤科创平台运营

项目目标：(1) “南粤科创平台”系统优化；(2) 加强对“南粤科创平台”推广应用；(3) 为使用“南粤科创平台”的学会免费提供网站服务器空间和网站通讯带宽流量及技术支撑服务；(4) “南粤科创平台”的维护、运营和管理,并做好网络安全措施。

项目数量：1项

经费额度：20万元/项

项目周期：2023年12月31日前完成

申报要求：(1) 承担过省科协相关项目的同等条件下优先考虑；(2) 申请单位有配套资金支持的优先考虑；(3) 提交广东省科协学会学术项目申请书。

联系人：学会学术部 邵宝杭，电话：020-83544682

(四) 科技社团党建强会项目

9.党建强会组织力提升

项目目标：根据《广东省加强党的基层组织建设三年行动计划（2021-2023年）》《广东省党支部规范化建设指导意见》《关于加强广东省科技社团党建工作的实施意见》和《广东省科协挂钩联系省科技社团基层党组织工作制度》要求，组织各科技社团党务工作者和机关各支部人员不少于30人赴有关教育基地进行1期教育培训。

项目数量：1

经费额度：15万元/项

项目周期：2023年12月31日前完成

申报要求：(1) 结合《广东省加强党的基层组织建设三年行动计划（2021-2023年）》《党支部规范化建设指导标准》《关于加强广东省科技社团党建工作的实施意见》和《广东省科协挂钩联系省科技社团基层党组织工作制度》要求；(2) 提交广东省科协学会学术项目申请书。

联系人：学会学术部 饶恒，电话：020-83517695



10.党建强会教学能力提升

项目目标：根据《广东省加强党的基层组织建设三年行动计划（2021-2023年）》《党支部规范化建设指导标准》和《关于加强广东省科技社团党建工作的实施意见》要求，基于广东省科技社团一体化智慧党建平台，开设《广东省科技社团大讲堂》，组织专家讲授不少于24场党课和业务课；组织科技社团专职党支部书记录制党课、业务课等内容不少于20小时；组织学会工作人员录制学会相关知识不少于20小时；负责平台的设备维护和内容运营。

项目数量：1

经费额度：15万元/项

项目周期：2023年12月31日前完成

申报要求：（1）结合《广东省加强党的基层组织建设三年行动计划（2018-2020年）》《广东省党支部规范化建设指导意见》和《关于加强广东省科技社团党建工作的实施意见》要求；（2）提交广东省科协学会学术项目申请书。

联系人：学会学术部 饶恒，电话：020-83517695

11.党建强会宣传力提升

项目目标：根据《广东省加强党的基层组织建设三年行动计划（2021-2023年）》《党支部规范化建设指导标准》和《关于加强广东省科技社团党建工作的实施意见》要求，拓宽信息传播渠道，提高党建工作信息传播质量，扩大学会党建工作的影响力和覆盖率，多层次、多角度、多形式宣传省科技社团和学会党组织动态，提升科技社团党建的影响力。全年在省科协网站等宣传报道科技社团党组织各项活动新闻不少于5篇，编辑《广东省科技社团党建信息简报》不少于24期，新闻覆盖不少于150家。

项目数量：1项

经费额度：5万元/项

项目周期：2023年12月31日前完成

申报要求：（1）结合《广东省加强党的基层组织建设三年行动计划（2021-2023年）》《党支部规范化建设指导标准》和《关于加强广东省科技社团党建工作的实施意见》要求；（2）提交广东省科协学会学术项目申请书。

联系人：学会学术部 饶恒，电话：020-83517695

二、申报时间及其他事项

（一）本项目经费来源是年度省级财政项目拨款，应独立核算，原则上按核定的项目预算进行开支。



(二) 每个单位申报项目不超过3个。

(三) 请各申报单位登录南粤科创平台提交电子版，网络系统登录路径：https://www.nanyuest.cn/xmsb/Project_CategoryList.aspx?classId=1058经形式审查通过后，打印纸质申请材料一式1份并加盖单位公章，按规定时间报送省科协学会学术部。申报系统截止时间：2022年10月20日，纸质材料报送截止时间：2022年10月25日，逾期均不予受理。

(四) 未完成上一年度项目目标以及未提交项目总结报告的单位均不得申报本年度项目。

(五) 项目完结后请按省科协项目总结通知要求及时提交项目总结报告（可参考上一年度项目总结通知）。

(六) 按照省科协财务管理要求，所有项目需进行绩效目标审核，绩效目标审核不合格的项目将不得参加下一阶段的评审。

(七) 各团体会员的初始账号、密码和项目申报系统技术问题等请咨询省电子学会，联系人：戴凯琳、林聪，联系电话：020-87291183、87293673。

附件：[广东省科协学会学术项目申请书](#)

广东省科学技术协会

2022年9月27日

(联系部门：省科协学会学术部，地址：广州市连新路171号，邮编：510040)

分享到：

热点资讯

- 广东省科协关于申报2023年度学会学术项目的通知
- 转发《中国科协办公厅 农业农村部办公厅关于开展2022-2023年...
- 广东省科学技术协会关于转发《中国科协国际合作部关...
- 关于广东省科协海智特聘专家人选的公示
- 关于授予中山大学中山医学院等10家单位2022-2023年...
- 转发中国科协办公厅关于提名第二十五届中国科协求是...





科协简介 | 新闻管理

广东省科学技术协会版权所有 粤ICP备15038391号  粤公网安备44010402000942号

广东省科协传达室电话：020-83549566 办公室电话：020-83550424 传真：020-83549085

广东省科协地址：广州市越秀区连新路171号广东科学馆西楼 邮编：510040

